

证券代码：688191

证券简称：智洋创新

公告编号：2025-052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公司2025年1-9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45,943,565.09元，母公司净利润为人民币120,343,476.95元。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13,965,123.67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目前公司的总股本231,650,37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23,165,037.00元（含税），占2025年前三季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0.42%。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在董事会审议前，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8 日